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含移动终端）
开通支付宝基金支付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要求，方便投资者通过互联网进行基金投资，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支付宝”）签署合作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13 年 4 月 18 日起在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含移动终端）开通支付宝基金支付业务并实施费率优惠，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投资者须已经开立支付宝基金专户。

目前支付宝支持的银行卡种类包括：中国光大银行借记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支付宝基金专户支持的银行卡种类、开通流程及变动情况以支付宝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留意。

二、适用业务范围

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平台交易方式可根据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有关规定办理基金开户、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撤单、基金转托管、信息查询、账户资料修改、分红方式变更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移动终端交易方式可根据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有关规定办理基金认购、申购、转换、撤单、定期定额投资、信息查询等业务。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的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量化”，基金代码：360001）、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光大货币”，基金代码：360003）、光大保德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红利”，基金代码：360005）、光大保德信新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新增长”，基金代码：360006）、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优势”，基金代码：360007）、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增利”，基金代码：A 类 360008，C 类 360009）、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精选”，基金代码 360010）、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配置”，基金代码：360011）、

光大保德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中小盘”，基金代码：360012）、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添益”，基金代码：A类 360013，C类 360014）、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轮动”，基金代码：360016）、光大保德信添天利季度开放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添天利理财”，基金代码：A级 360017，B级 360018）、光大保德信添盛双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添盛理财”，基金代码：A级 360021，B级 360022）、光大保德信添天盈季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光大添天盈理财”，基金代码：A级 360019，B级 360020）以及本公司今后发行的所有开放式基金。

四、费率标准

（一）基金前端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优惠费率

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通过支付宝所支持的银行卡进行基金申购、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上述以及本公司今后发行的所有开放式基金适用优惠费率如下：

- （1）在原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 4 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低于 0.6%的，按 0.6%执行；
- （2）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
- （3）目前，光大添天利、光大添盛、光大添天盈暂未开通基金定期定额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

1. 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2. 办理方式

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光大保德信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直销业务规则》的规定；

3. 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要求投资者每期扣款基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200 元，不设金额级差）。

4. 扣款日期

-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5. 扣款方式

- (1).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 (2). 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 (3). 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 (4).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6. 申购费率

目前本公司对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只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7. 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8.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二) 基金转换优惠费率

基金转换优惠费率是指基金转换业务的转换申购补差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统一实行 4 折优惠。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后低于 0.6%按 0.6%执行，原转换申购补差费率等于或低于 0.6%仍按原费率执行。适用基金为光大量化、光大货币、光大红利、光大优势、光大新增长、光大精选、光大增利 A 类、光大增利 C 类(A 类与 C 类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光大配置、光大中小盘、光大添益 A 类、光大添益 C 类(A 类与 C 类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光大轮动、光大添盛理财 A、光大添盛理财 B(光大添盛理财 A 级与 B 级之间不能相互转换)以及包含本公司今后所有开通转换业务的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 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2. 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 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 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 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3、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 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

得撤销。

(5). 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五、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 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 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六、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 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工作；

(2). 证券交易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 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本公司旗下新基金募集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认购新基金所适用的费率与通过其他交易方式认购该基金的费率结构相同，不享受优惠费率。本公司可根据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另行公告，本公告有关基金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1、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epf.com.cn；

客服电话：4008-202-888；

2、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www.alipay.com；

客服电话：0571-88156688。

八、重要提示

投资者办理网上直销业务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直销业务规则》（更新）等文件。

其他未明事项，请遵循汇付公司的具体规定。本公司保留对网上直销业务的最终解释权。

九、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直销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直销协议、相关规则等相关文件，并确保完全遵守其规定。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网上直销的固有风险，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直销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避免损失。

本公司保留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5日